

# “爆款”玩具藏危险 为何屡禁不止?

记者多方调查,探究背后原因

日前,市场监管总局、教育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就加强儿童和学生用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发布公告,然而,市场上却依然有危险玩具流通。那么,这些危险玩具为何屡禁不止呢?近日,记者走访拉萨市各中、小学校门口商铺,采访了部分商家、学生以及家长,看看他们对此有何看法。

文/图 记者 次吉 旦增玉珍



萝卜刀。

## 1

### 商家要赚钱家长想宠娃 仍有学生购买危险玩具

能轻松刺穿硬纸壳的“刀剑”,仿制游戏道具的尖锐“兵器”,塑料制作的萝卜刀……学校附近的商铺、小区周边的超市都有很多玩具售卖,但一些商家销售的玩具却令人担忧,看似寻常的玩具店“爆款”,已经成为威胁学生安全健康的巨大隐患。因此,相关部门发布公告,禁止学生携带不符合产品质量安全标准、易引起暴力等不良行为倾向的儿童和学生用品进入校园。

3月13日,记者走访拉萨市多个中小学发现,仍有部分商铺在售卖危险玩具。在拉萨某小学对面的商铺里,记者发现店内有一种铁质小刀,根据刀身长短不同价格不一。记者购买了一把最小的铁质小刀,发现刀尖锋利,能轻易将苹果刺穿。

“这些货都是之前卖剩下的,校警检查时给我说过禁止售卖此类玩具给学生,但是除了学生,很多年轻人也喜欢,我现在都是将这些玩具放在货架高处,不卖给学生,但是我不完全处理掉,毕竟我也要生活。”该商铺老板说。

危险玩具迎合了孩子们追求刺激的心理,满足了好奇心,虽然被禁止,但是依然很受孩子欢迎。“我的玩具都是放在家里,老师说过有些玩具很危险,但是我平时就是自己在家玩,我也很注意,没出过什么事。”来自拉萨市实验小学的一名学生说。萝卜刀、玩具枪……对于独生子女的他来说,这些玩具样样不少。“孩子想要也没有办法,只能让他玩的时候注意点。”该学生的母亲说。

## 2

### 小区周边超市售危险玩具 家长希望相关部门进行检查

家住拉萨市城关区城关花园C区的德吉有个7岁的儿子。她告诉记者,“看谁不爽就刀一下!”这是近几年在校内非常“火”的玩具“萝卜刀”的广告宣传语,其宣传语内就存在不良暗示。学校在家长群里通知不能带危险玩具进校园,家长都会做了此类提醒,所以家里人都很注意,不会给孩子购买此类危险玩具。

“学校禁止携带危险玩具,学校周边商铺也未售卖危险玩具,所以我一直很放心,可是没想到小区周边的超市也在售卖这些玩具。”德吉说,“商家会将这些玩具放在货架底层,家长有时候看不到,但是孩子一眼就能看到。这些玩具对孩子诱惑很大,

我儿子知道我不会给他买,所以每次都是趁我不在让他老人给他买。”

德吉表示,每次在网络上看到玩具伤人的新闻,都觉得很痛心,有些玩具是真的很危险。孩子还小,没有自控力,这些危险玩具就应该禁止,希望相关部门也能查查小区周边的超市、商铺。

对于禁止危险玩具的事情,小学生白玛很支持。她表示,日常同学之间玩耍时偶尔会控制不好力道,如果此时拿着那些危险玩具很容易受伤。“我觉得大人玩这些可能没什么,因为可以控制自己,但是小孩子玩就会很危险。我妈妈会耐心告诉我哪类玩具有问题,不能玩。”白玛说。



民警巡查学校周边商铺。



一家商铺货架。

## 3

### 相关部门开展巡查工作 周边商铺表示支持配合



民警巡查学校周边商铺。

为强化对学校周边环境的整治,今年3月份开学前,拉萨市各级属地公安机关积极组织辖区派出所、校园警务室、周边便民警务站工作人员在学校周边巡查开展危险玩具、文具专项排查整治行动,严查“牙签弩”、“萝卜刀”等产品,以及不符合安全标准规范的指尖陀螺、手账刀等产品。

记者在拉萨市第八中学和拉萨市实验小学周围走访时发现,小卖部门口用红纸黄字张贴着醒目的“禁止向未成年人售烟”的标语,在店铺内均未发现萝卜刀、指尖小刀等危险玩具。“学校、校警和家长们都觉得这些玩具危险,我自己也有小孩,所以能理解,孩子的安全是最重要的,我们应该积极配合。”在拉萨市第八中学门口经营商铺的一位老板说。

在拉萨市第八中学担任校警的强巴格桑介绍,学校周围最容易出现误导学生的东西,比如烟、酒、危险玩具、不良刊物和一些垃圾食品等,每次巡查时,他们都会再三叮嘱商家不要进“毒”玩具、“毒”零食,一旦发现会严肃处理。

“我们学校周边有两个商家和两个书店,日常,我们会以学校为中心,在500米范围内经常性开展巡查工作,周边的商家也非常配合。我们也会走进校园通过发放图文资料、宣传讲解,让学生正确识别、自觉拒绝危险性玩具,并提醒家长认真履行监护责任,引导孩子选择适合年龄阶段、有益身心健康的玩具用品。”强巴格桑说。

## 4

### 电商网站安全提示不到位 部分商家称没有注意事项

电商网站是危险玩具流通的主要渠道。购物网站中的商品数以亿计,虽然目前有通过系统自动识别、屏蔽关键词、人工排查等方式进行监管,但是监管难度依然很大,商家通过各种方式,很容易钻了监管的空子。记者在某购物网站上输入“萝卜刀”进行搜索,发现销量最高的已有5000+,页面一行小字显示适用年龄为14岁以上,类别为发泄玩具。当记者询问商家,10岁的孩子是否可以玩此款玩具,有何注意事项时,商家表示10岁可以玩,不需要注意什么。

记者还在其他网络平台搜索了指尖陀螺、玩具枪等玩具,“适用年龄”、“消费提醒”等文字并不明显,导致很多消费者在购买时稍不留神,就会忽视这一安全风险,而部分玩具上甚至连提示都没有。“我宝宝今年3岁,那天我带她去办公室,同事问她要什么玩具,带她去,她竟然说要萝卜刀和枪,我真的

很震惊,后面才知道是我上小学的侄子玩,被她看到了,侄子自己就被玩具刀割过手,我哥回去就把侄子的玩具都没收了。”市民曲珍说。

拉萨某小学教师次桑(化名)告诉记者,每次学校开学前都会提醒家长,不要给孩子购买危险玩具,学校周边的小商铺也在相关部门的巡查下,不再售卖此类玩具。“我们管理还是比较严的,但是有一些孩子不知道从哪儿买的,还是会带,这种情况我们一般都是直接没收,然后联系商家进行处理。”次桑说。

次桑表示,商家应该向消费者提供详细的产品说明,并引导消费者正确使用产品。广大家长在购买儿童玩具时也应尽量选择正规的消费场所,并留心产品适用年龄,仔细查看相关介绍、标签,拿到玩具先查看有无安全隐患,避免出现安全事故。

## 记者手记

一款“水晶泥”玩具,有网友称“这东西属于三无产品,原料有毒,有孩子中毒进医院”。而另一款玩具枪与“牙签弩”、“指尖陀螺”等玩具,均有网友称具有很高的安全风险。

孩子不懂事,只顾好玩,所以需要家长来把关。走访过程中记者发现,大部分学生在学校、家长与相关部门的宣传下,能清晰认识到此类玩具隐含的风险,但是也有部分学生、家长并未意识到危险。部分商家表示,危险玩具并未售卖给学生,但是否真的只售卖给大人,就不得而知。

2016年1月1日起,我国开始实施《玩具安全》系

列国标,对玩具生产厂商提出了要求和技术规范。但是,因成本低、利润高,很多商家还是会售卖,也有一些不良商家通过小作坊擅自非法生产玩具。相关部门需要对可能给孩子造成伤害的玩具纳入监管,加强对玩具生产、流通环节的抽检,批发市场的管理部门做出相关提示。同时,要加强对学校周边环境进行整治,减少孩子接触危险玩具的机会。也提醒家长,在工作忙碌时可以让玩具陪伴孩子,但不要玩具“打发”孩子,这样会让孩子觉得孤单。对孩子来说,最好的“玩具”,是父母的专心陪伴。